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书**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出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六名董事、三名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1.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运作的需要。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2. 经认真审阅董事候选人履历等资料，我们认为，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对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

3.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提名赵锐勇先生、马利清先生、赵非凡先生、李冰女士、倪海涛先生、孙子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武兴田先生、王良成先生、徐柏其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上述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书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

盛 毅

---

武兴田

---

王良成

---

徐柏其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6 日